

南京越博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1. 2024年2月29日，南京越博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披露了《2023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4-019），预计2023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9,847.22万元至-20,898.76万元，期末净资产为-23,814万元到0万元。若公司2023年经审计净资产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将涉及退市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2. 年审机构对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持续经营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如若保留意见未消除，公司2023年被出具非标准的审计报告，根据《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将涉及退市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2024年4月10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4月10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迅召集召开并主持，因所议事项紧急，根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第二十四条的规定，全体董事已回复认可。

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其中左茜女士、徐建先生、陈硕雨女士、朱锐铿先生、申瑞强先生、吴小平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补选韩飞作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韩飞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辞职暨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1）。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下午 2:00 在南京市建邺区泰山路 159 号正太中心 B 座 16 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且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股权登记日：2024 年 4 月 22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52）。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南京越博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京越博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11日